

## 「2017年臺灣赴印度攬才團」參加規範

臺灣高科技產業發展仰賴產業技術的升級，關鍵即在如何加強研發能量與妥善運用人力資源。經濟部自 2003 年啟動「協助國內企業延攬海外科技人才計畫」，積極協助廠商延攬專業人士來臺工作，提升我國產業發展競爭力。

為有效整合產、學、研資源，「行政院延攬海外科技人才訪問團」連續 8 年赴美加攬才，2012 年起更名為「臺灣招商攬才訪問團」赴美國地區，歷年來針對不同領域需求，延攬全球專業人士來臺服務，成果豐碩。有鑑於「新南向政策」的推動，擴大東協及印度市場對臺灣的連結性，且印度理工人才濟濟，是全世界 IT 人才孕育的重要搖籃。去(2016)年度首次籌組「臺灣赴印度攬才團」與 7 間知名學府簽署合作備忘錄，故本(2017)年再度籌組「臺灣赴印度攬才團」，規劃於 IIT 馬德拉斯辦理校園徵才，及於孟買辦理企業與人才一對一媒合會，延攬技術、研發、行銷及管理專業人才，期透過延攬印度專業人才，協助國內企業提升國際競爭力。

### 一、組團說明

#### (一) 活動簡介：

- 指導單位：經濟部
- 主辦單位：投資業務處
- 執行單位：中華民國對外貿易發展協會
- 日期：2017年9月4至9月9日(共計6天)
- 地點：印度清奈、孟買

#### (二) 預定徵集產業代表、大專院校及研究機構計 10-15 家

#### (三) 適合參加產業：資通訊、物聯網、金融保險、電子電機、精密機械、媒體(電視電影)、文化創意、軟體開發、數位內容、休閒娛樂等

### 二、行程說明

#### (一) 校園徵才活動：

自 2013 年起攬才團深入知名學府徵才，透過在校園辦理活動之地利之便，吸引學生(在校生、應屆畢業生或校友)參與媒合活動爭取工作職缺。本(2017)年度規劃於清奈辦理 1 場校園徵才活動。

#### (二) 辦理一對一媒合商談會：

本年度續以協助臺灣產、學、研單位延攬海外人才為主要任務，預計徵集 10-15 家廠商、大專院校及研究單位參團，於孟買辦理一場一對一媒合商談會。

### 三、參加廠商資格

我國政府立案之廠商、學研單位

#### 報名手續

(一) 報名時請備齊下列文件：

- **報名表1份**
  - 請加蓋公司章及負責人印鑑
  - 請填寫貴公司Contact TAIWAN會員帳號(如無會員帳號,請先上Contact TAIWAN免費申請為廠商會員。)
- **參加人員彩色大頭照或半身照電子檔**(為印製團員名冊,請提供解析度300dpi之jpg檔)

(二) 報名方式:(擇一)

1. 線上報名系統：  
<http://www.contacttaiwan.tw/main/tourIndex.aspx?uid=657&pid=654>
2. 填妥報名表,連同相片電子檔,請 E-mail 至外貿協會 [ruohyeu@taitra.org.tw](mailto:ruohyeu@taitra.org.tw) 或 [tinako@taitra.org.tw](mailto:tinako@taitra.org.tw)。

洽詢專線：

廖若羽專員 電話 (02)27255200 分機 1962、E-mail：[ruohyeu@taitra.org.tw](mailto:ruohyeu@taitra.org.tw)

柯珣婷專員 電話 (02)27255200 分機 1956、E-mail：[tinako@taitra.org.tw](mailto:tinako@taitra.org.tw)

(三) 報名日期：自即日起至 **8月11日(星期五)**止,額滿提前截止。



### 四、參加費用：

本訪問團團員自行負擔機票、簽證、住宿等費用,其他有關洽談活動、校園徵才及參訪活動等費用均由攬才團主辦單位負擔。

(一) 下列費用由外貿協會統籌支付：

- 場地租金及布置費用
- 團員名冊及文宣品印製費
- 辦理訪問團前之國內、外行銷費用

(二) 下列費用由參加廠商自行負擔：

- 參加廠商代表之住宿、部分用餐、機票、簽證、交通與行李超重等費用
- 其他臨時發生,無法以外貿協會預算支付之費用

**五、外貿協會負責辦理下列事項：**

- (一) 安排訪問團相關行程、活動場地、編製團員名冊及其它前置作業
- (二) 洽邀海外人才參加校園徵才活動
- (三) 協助安排各部會代表於政府聯合諮詢服務台提供人才來臺工作諮詢服務

**六、參加廠商應遵守及配合事項：**

- (一) 請派員準時出席校園徵才活動。
- (二) 由於校園徵才活動，人才端採Contact TAIWAN線上預先報名及現場報名雙軌並行，故廠商於報名完成後，**務必請於Contact TAIWAN人才網刊登有效職缺(至少1個)，以利吸引人才踴躍報名。**
- (三) 為維護整體形象，廠商如須於其攤位內張貼任何宣傳品，請事先知會外貿協會確認，避免衍生無法懸掛或張貼等情事發生。
- (四) 參加廠商可依單位需求選擇攬才城市地點，惟請務必屆時準時出席，如有不可抗力原因無法參加，務請事先通知外貿協會。
- (五) 參加廠商應有團隊精神，遵守團務會議決定事項，服從團長之指揮與領導及外貿協會工作人員之協調。
- (六) 不做任何損及其他業者之利益或國家名譽之行為。
- (七) 團體活動時，請著妥適服裝，並遵守國際禮儀。

**七、其他事項：本辦法未規定事項，適用中華民國民法或其他法律規定。**